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聯絡人：洪恩德
電話：037-727018
傳真：037-727009
電子郵件：enkidu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400391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39170_3362855_A09030000E_1140014767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具金融教育意義或相關資源之場館清單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2月2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1476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下稱金管會）前與金融相關單位共同蒐整具金融教育意義或相關資源（如金融桌遊課程、財金影音）之金融機構場館清單，請貴校在規劃戶外參訪等學生學習活動時，參考運用館所資源，以豐富課程教學中金融基礎教育之意涵，並強化學生學習金融基礎教育之動機。
- 三、如有本案相關問題，請逕洽金管會承辦人：蔡淵禮先生，電話02-8968-0108。

正本：苗栗縣所屬學校、本縣國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